

我心中的文化山水

我心中的文化山水

我与金庸

宋庆龄、藤家 与李姐

张充和与她的墨宝

记诗人卞之琳

下北平看田汉先生到古恋上路

父亲 柳北岸

之潘点藏

不平庸的金庸

金学成热门课

乔布斯的成功路

小皇帝的背后

飘来旧上海的歌声

上海滩三剑侠

召唤那逝去的精神

守诺言的大师

法国人拍胡金銓纪录片

彦火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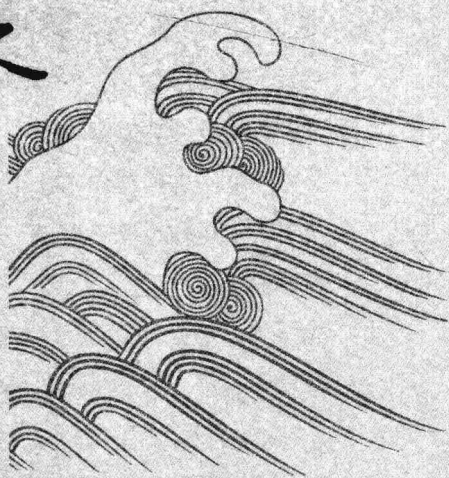
作家出版社



我心中的文化山水

彦火 著

作家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我心中的文化山水 / 彦火 著. -- 北京 : 作家出版社, 2013. 11

ISBN 978-7-5063-6943-5

I. ①我… II. ①彦… III. ①散文集-中国-当代
IV. ①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3) 第139150号

我心中的文化山水

作 者: 彦 火

责任编辑: 李亚梓

装帧设计: 张晓光

出版发行: 作家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 邮 编: 100125

电话传真: 86-10-65930756 (出版发行部)

86-10-65004079 (总编室)

86-10-65015116 (邮购部)

E-mail: zuoja@zuoja.net.cn

<http://www.haozuoja.com> (作家在线)

印 刷: 三河市紫恒印装有限公司

成品尺寸: 152 × 230

字 数: 300 千

印 张: 22

版 次: 2013年11月第1版

印 次: 2013年11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5063-6943-5

定 价: 30.00 元

作家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

作家版图书,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目 录

第一辑 人物

我与金庸 / 003

“我爱这土地”——纪念“人民的诗人”艾青 / 010

时代的诗人 / 015

宋庆龄、藤家私与李姐 / 028

张充和与她的墨宝 / 032

探索生命之源——记韩国版的“新愚公” / 035

关于刘亚洲的一二 / 039

别出蹊径——粤北山区二度寻访焦墨画家刘国玉 / 042

记蔡澜的父亲、诗人柳北岸 / 046

陈之藩的点滴 / 052

王蒙永远的伴侣 / 063

怀念红学大师俞平伯 / 067

不平庸的金庸 / 076

金学成热门课 / 079

乔布斯的成功路 / 082

“小皇帝”的背后 / 089

飘来旧上海的歌声 / 094

上海滩三剑侠 / 096

召唤那逝去的精神 / 098

翻命运的“冤案”的史铁生 / 101

法国人拍胡金铨纪录片 / 107

写给天堂的母亲 / 109

我的父亲 / 115

- 林青霞新的一页 / 125
芝兰的风骨 / 129
感情的链带 / 132
黄春明的伤痛 / 135
新年康乐 / 141
新加坡的国宝 / 143
赵泰来的传奇 / 148
揭开中国最大收藏家之谜 / 154
我所认识的聂华苓 / 158
陈嘉庚精神不死 / 166
我的老师，我的母校！ / 172
父女情、女儿心 / 175
中国人的第四大发明 / 179

第二辑 书话

- 文化之链——略谈香港三联书店初办的十六年 / 191
香港与世界华文文学 / 197
在你心中流过的情感 / 204
一次文学山水的约会 / 207
串起香港历史的珠子 / 209
花非花 / 213
法国将出版金庸作品全译本——从法译文《鹿鼎记》说起 / 216
活着是寄宿，死了是回家 / 220
《海洋文艺》点滴 / 223
话说《春香传》 / 226
纸上遨游记 / 228
佛学文化的经典 / 231
云笔会 / 233

第三辑 景色

寻找失落了的香港文化景点 / 239

关于云松书舍 / 253

南京的缅怀 / 259

“丹竹”颂 / 273

同里的踟躅 / 275

纽约的人、事 / 288

大唐大明宫的思考 / 299

编钟之乡——随州 / 305

寻觅虚静的香格里拉 / 313

寻找天险背后的净土 / 318

翩若惊鸿的藏羚 / 323

成都大厨的金庸美食 / 331

要命的春天！ / 336

天地入沉吟——漫谈旅游文学 / 338

跋 / 345



第一辑 人物

我与金庸

不是开玩笑，记得十多年前，早年做过金庸秘书凡八年的作家莫圆庄（笔名圆圆），从加拿大返港，某日上《明报》来找我。我与她在会客室打对面而坐，聊了片刻，她倏地对我说，她愈看愈觉得我的样子像金庸，她临走又很认真地重复了一遍。我从容地说，金庸是侠之大者，身怀绝技，十八般武艺样样精妙，打遍天下无敌手，我正在偷师，希望学得一招半式用来防身。

提起我与金庸的关系，不知应从何说起。

近年来凡是有关金庸的大小新闻，甚至关于红白二事的传言，我都会接到海内外传媒电话，不下数十起，要我发表意见。

特别是内地传媒，都把我冠以“金庸的秘书”、“金庸的代言人”、“金庸的亲信”的名衔，对此，我不敢掠美。我为此发表过无数声明、澄清启事，甚至对每一位来访者和电话访问的传媒记者一再表白：我既不是“金庸的秘书”，也不是“金庸的代言人”，金庸是我的前辈，我顶多可以说是“金庸的小字辈朋友”。

金庸于我是亦师亦友的关系，是仰之弥高的崇碑，我只是他卑微的学生。但是言者谆谆，听者藐藐，我这两个身份，似乎已经被传媒大佬钦定、并给度身定造的铜头罩钳住，恁地是脱不掉、甩不了。

为此，我不得不在这里郑重其事地把我与金庸的关系公诸于世，以厘清外间加之于这种关系厚重的迷雾。

我是上世纪九十年代初进入《明报月刊》的。当初这一步踏进《明报月刊》的门坎，就跨越了两个世纪。究其实，我在《明月》拢共二十年，那是处于上一世纪之末新世纪之初的交替时期，也是平面

出版开始受到网络文化冲击的艰难之秋。

过去不少传媒朋友问我是怎么进入《明月》的，我说是受到金庸文化理念的感召。这是实话。

上世纪的某一天，金庸让董桥打电话给我。董桥说：“查先生要见你。”我听罢有点意外，也有点兴奋。在此之前于《明报》副刊写了一个每天的专栏外，与查先生大都是在文化聚会上遇见。他是公众人物，我不过是文化界晚辈，大家只是点头之交而已。

且说我诚惶诚恐地跑到当年北角旧明报大厦查先生的办公室，查先生与董桥已坐在那里。查先生与我寒暄过后，让我坐下稍候片刻，他则移步到办公桌去伏案写东西。时间像墙上挂钟发出的嘀嗒声，一秒一秒地过去，空气静寂得像凝结了。为了打破这闷局，我偶尔与董桥闲聊几句，都是不着边际的话题。

大抵过了约半句钟后，查先生从书桌起身向我走来，亲自递了一份刚誊写好、墨香扑鼻的聘书给我。接到聘书后，我很激动，也很冲动，只粗略浏览了聘书内容，便不假思索地签署了。当时我是某大出版社的编辑部主管和董事，事前未向原出版社提出辞呈。

这是我迄今接到的第一份手写聘书，而且出自大家之手，岂能不为之动容？！

与前几任的主编不一样，查先生在聘书上写明，除要我当总编辑之外，还兼任总经理。这也许与我之前在美国纽约大学（NYU）念的出版管理学和杂志学有关。直到二年之后《明报》上市，《明报月刊》也不例外受到市场的冲击，我才幡然省悟查先生良苦的用心：他希望我在文化与市场之间取得平衡，可见他的高瞻远瞩。

第一天上班，例必向查先生报到，希望查先生就办《明报月刊》给我一点指示。令我感到意外的是，查先生说话不多，依稀记得，他只淡淡地说了一句：“你瞧着办吧！”当我向他征询，除了之前他在《明报月刊·发刊词》掲櫟的“独立、自由、宽容”办刊精神外，他在商业社会办一份亏蚀的文化性杂志有什么其他特殊原因吗？他回答得简洁：

“我是想替明报集团穿上一件名牌西装。”

换言之，办《明报月刊》的另一层意义，也是为明报集团打造一块文化品牌。后来他在另一个场合对我说，《明报》当初上市的股票，实质资产只有一幢北角明报大厦，每股港币一角，上市后第一天的股值跃升了二元九角。换言之，有二元八角是文化品牌的价值。他说，文化品牌是无形财产，往往比有形资产的价值还要大。

正因为查先生的睿智，经过多年经营，《明报》成为香港“公信力第一”的报纸，相信这也是《明报》无形的财产。

查先生在香港九七回归前，审时度势，急流勇退，卖了明报集团。从经济利益而言，查先生是一个大赢家，但其真正得失若何，相信只有他最清楚。套罗孚先生的话，《明报》是查先生毕生的事业。查先生没能实现他最终的理想——找到一个如他所言的为他“真正度身定造的接班人”，相信是极大的遗憾。明报集团其后的发展是可预料的。

没有查先生主持大局的明报集团，市面上频频传出对明报集团不利的消息，加上经营失利，阵脚不稳，明报集团很快被震散，差点成为孤儿。还幸马来西亚的殷商张晓卿先生见义勇为，接手了这一烂摊子，经过好几年刻苦经营，使她重入轨道。当然经营环境已大不如前了。

查先生卖了《明报》，也曾想过另起炉灶，做一番文化事业。首先他想办一份类似历史文化的杂志，他准备写长篇历史小说，并在这份新杂志连载。于是他找我过档到他自己经营的明河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，为他策划新文化杂志和管理出版社。须知明报集团卧虎藏龙、人才济济，他单挑了我，令我不禁受宠若惊。为此，我们曾在他位于北角嘉华国际中心的办公室把酒聊天过好几次。每一次聊天，查先生运筹帷幄，兴致很高，他从一个隐蔽的酒柜取出瓶威士忌来，亲自给我斟酒，然后自己斟小半杯，都不加冰，是纯饮式的。

查先生每次的约晤，大都安排在黄昏时段。他往往先让秘书打电话来，表示我如得空，让我过去他的办公室聊聊。我从柴湾的明报大

厦到他办公室所在的北角，也不过是十分钟的车程。查先生的办公室，更像一个偌大的书房，估量也有近二百平方米，两边是从墙脚到天花板排列整齐的一行行书柜；其余的尽是大幅的落地玻璃。从玻璃幕墙透视，一色的海天景观，可以俯览维多利亚港和偶尔划过的点点羽白色的帆船和渡轮。

那当儿，我们各握一杯酒，晃荡着杯内金色的液体，酒气氤氲。彼时彼刻，我喜欢拿目光眺望玻璃幕墙外呈半弧形的一百八十度海景，只见蔚蓝的海水在一抹斜阳下，浮泛着一一条条蛇形的金光，渐渐粼粼地向我们奔来……心中充盈阳光和憧憬。我们在馥郁酒香中不经意地进入话题。在浮一大白后，平时拙于辞令的我们俩，无形中解除了拘牵。他操他的海宁普通话，我讲我的闽南国语，南腔北调混在一起，彼此竟然沟通无间，一旦话题敞开，天南地北，逸兴遄飞。

那时的《明报》还是于品海时代，《明报月刊》处于十分尴尬的局面，我毅然辞去《明月》职务，准备追随查大侠干一番文化事业。当时查先生与我签了五年合约，可惜在我入明河社前夕，查先生入了医院，动了一次心脏接驳大手术。这次手术不是很顺利，他在医院住了大半年。我当时只带一位秘书过去。查先生因身体状况大不如前，他的历史小说并没有写出来，对原来宏图大计也意兴阑珊，我只能做一点文书工作，因给合约掣住，令我进退维谷。

张晓卿先生后来买了《明报》，我在明河社无所事事地待了一年，一九九六年重返《明报》，接手明报出版社工作。有一段时间，《明月》的业务陷于低潮，当时明报集团的执行董事找我，迫切地希望我能兼任《明报月刊》，我一时推搪不了，这样一兼就十三年！

《明报月刊》是金庸亲手创办的，第一任主编也是他。《明月》没有带给他任何有形的财产。有的，也是文化的价值——无形的财产。到了今天，还有人质疑她存在的价值。但是金庸对她却情有独钟。当我返回《明月》当主编后，几乎他晚年所撰写的文章，他都让《明月》独家披载。

世纪之交，我策划了一次香港作家联会与北京大学举办的“二〇〇〇年北京金庸小说国际研讨会”，金庸在北京研讨会一次活动的休憩缝隙，蓦然讪讪地对我说：潘先生，谢谢你替我做了许多事，你离开出版社（明河社）的事，当时处理很不当，你受了委屈，为此，我表示歉意。

与金庸相交多年，他虽然文采风流，却不善辞令，以上进出的几句话，相信是肺腑之言。

金庸主政明报集团，除了开会偶然讲话外，平时大都是用写字条的方式来传递他的指令。与他聊天，他用很浓重的海宁腔与你交谈，很多人都不得其要领。

即使这样，金庸的“明报企业王国”，却是管理有度、应付裕如的，令人刮目相看。他奉行的是“用人不疑，疑人不用”的管理原则。他深谙用人唯贤、人尽其用的道理。一旦找到他所器重的人，便委以重任，放手让其发挥，一般不过问具体事务。所以明报集团旗下，凝聚了不少有识之士。

“金庸的字条管理”是明报企业一大特色。金庸的字条，都是浅白易懂、言简意赅的，好比后来所有《明报》的管理层所奉行的“五字真言”和“二十四字诀”，可视作办刊物的秘诀。

《明报》评核一篇副刊文章之好坏，金庸定下的“五字真言”“短、趣、近、快、图”的标准，为此，金庸亲自作进一步阐释：

短：文字应短，简捷，不宜引经据典，不尚咬文嚼字；

趣：新奇有趣，轻松活泼；

近：时间之近，接近新闻。三十年前亦可用，三十年后亦可用者不欢迎。空间之近，地域上接近香港，文化上接近中国读者；

快：金庸初提“快”字，后改用“物”字，即言之有物，讲述一段故事，一事物，令人读之有所得。大得小得，均无不可；一无所得，未免差劲；

图：图片、照片、漫画均图也，文字生动，有戏剧舞台感，亦广

义之图。

选稿的标准，以二十四个字为依据：

新奇有趣首选

事实胜于雄辩

不喜长吁短叹

自吹吹人投篮

以上用稿标准，虽然他原先是针对《明报》副刊而言的，但是已成为明报编辑选稿的标准了。

金庸自己对文字的东西，从来都是一丝不苟的。记得，我开始编《明月》时，收过他二三次字条，大抵是他翻阅《明月》时，发现哪一篇文章有误，诸如题目不达意、哪一页有若干异体字、哪一处标点符号不当……

每当收到金庸字条，编辑部的同事都格外紧张。所以在校稿时特别用心。迄今，《明月》每篇文章，要求有五个校次，尽量做到少出错，甚至零错字。这都是金庸择善固执的优良传统。

金庸的博识，与他喜欢阅读有关。陪金庸出游，他每到机场，往往趁余暇的时间，要我陪他去逛机场书店。一九九五年初春，他接受日本创价大学颁授荣誉博士街头，来回程经东京机场，他都乘空寻隙去逛书店。他除了精通英文外，还谙懂日文、法文，他在机场书店一站就大半句钟，拣到一本好书，如狩猎者猎到猎物，喜上眉梢。

金庸的办公室除了书多，他在山边的复式寓所，上层近三百平方米，其三幅墙都做了书架，触目是琳琅满目的书海，置身其间，大有“丈夫拥书万卷，何假南面北城”之豪情胜慨！

金庸的成功是多方面的，这与他的博览群书、渊博的学问、广阔的襟怀和独特的眼光等诸因素都有关系。

集成功的报人、成功的作家、成功的企业家于一身的金庸，相信

在海内外都是空前的，在这个商品味愈来愈浓重的社会，恐怕也很可能是绝后的。

其实，金庸不光是我工作的上司、老板、忘年交，也是我为之获益良多的老师！

“我爱这土地”

——纪念“人民的诗人”艾青

掐指一算，今年是内地官方、民间公认“人民的诗人”艾青先生（1910—1996）逝世十五周年。近年冠以大师的文化、艺术人士太多了，已成了自我标榜或互相标榜的滥词。但艾青是例外，他是中国诗坛不折不扣的大师，他曾获法国文化艺术最高勋章及多项国际文学奖，他的诗作被翻译成三十多种外国文字，在世界各地出版，他被早年获诺贝尔文学奖的智利诗人——巴勃罗·聂鲁达誉为“中国诗坛泰斗”。

假如我是一只鸟，
我也应该用嘶哑的喉咙歌唱：
这被暴风雨所打击着的土地，
这永远汹涌着我们的悲愤的河流，
这无止息地吹刮着的激怒的风，
和那来自林间的无比温柔的黎明……
——然后我死了，
连羽毛也腐烂在土地里面。

为什么我的眼里常含泪水？
因为我对这土地爱得深沉……

——艾青：《我爱这土地》

在书房的活页夹翻出上世纪七十年代末艾青题赠的诗《我爱这土地》。这首写于一九三八年的诗，是中国当代知名诗人艾青的代表作，在那个年代，艾青以沉重的笔调，抒写他对苦难的祖国深沉的感情，曾扣动着千千万万读者的心弦。

艾青上世纪三十年代赴法国勤工俭学，一九三二年“一·二八”事变，返到上海，加入中国左翼美术家联盟。后因“思想过敏”在法租界被捕，在狱中创作了《大堰河——我的保姆》，并翻译了维尔哈伦《原野与城市》。《大堰河》诗篇对中国农民妇女表达同情与关切，曾引起极大反响。

艾青的诗作，可分为两个阶段。早期受西欧象征派、印象派的影响，具有忧郁、浪漫的情调；自抗战爆发到一九四一年去了延安后，被认为是他创作的第二时期，代之而起的是一种对“黎明”、对“太阳”的企望和追求，显示了“深厚的思想，通过最浅显的语言表现出来”的靠近人民群众的崭新的表现技巧。我曾询问过艾青对新诗的主张，他认为，现代人应用现代的语言写诗。他自己就是努力这样做的。

艾青对革命充满了憧憬的激情，新中国成立，他曾是国旗、国歌、国徽、图案评选组长。但是诗人的天真，加上“地主的儿子”身份，艾青在一九五七年便被打成“丁（丁玲）陈（陈企霞）反党集团”成员，后来又遇上“文革”，这使他的人生蒙上重重阴影和不幸。

继胡风案后，据当时任作协机关总支书记的黎辛回忆，作协的整风是按三个阶段进行的，第一个阶段是整丁玲、陈企霞；第二个阶段整冯雪峰；第三个阶段则是整艾青、白朗、李又然等人。天真的艾青显然没有觉察到这种乌云压顶的政治气候，他性情孤高，也没有把当年作协这些人的小动作当一回事！

艾青轻信了“百花齐放，百家争鸣”的方针，响应上级号召，写了三篇鸣放的文章。其中在《画鸟的猎人》一文里，他借猎人与假猎